

证券代码：834022

证券简称：华枫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## 武汉华枫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钢高新产业园 C 座公司会议室。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力峰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000,000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 2018 年度取得的主要工作成就、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回顾总结，公司发展态势良好，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；并对 2019 年度工作进行展望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，公司编制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贯彻落实公司经营目标、结合经济环境，公司制定2019年度预算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5,000,00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5,000,00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华枫股份：2018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和《华枫股份：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5,000,00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#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华枫股份：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625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武汉钢铁工程技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华枫股份：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625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武汉钢铁工程技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。

#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9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#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 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华枫股份：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#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因个人原因，公司拟提名南金林、李立鸿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时免去韩淑华、汪卫现任董事职务，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5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武汉华枫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为-51,647,829.45元，公司实收股本45,000,000.00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华枫股份：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5,000,00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平德、刘俊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，无新增或临时提案；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武汉华枫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盈科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华枫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武汉华枫传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0 日